

2024年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国土空间规划行政事项的听证和行政复议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镇(街道)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等工作。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各镇(街道)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指导调处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

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实施节约集约利用。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市本级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城市设计、重要地段和重要项目规划方案的编制、审查报批及实施管理工作。指导、协调镇级规划和村庄规划的编制、实施，依法审核有关镇级规划和村庄规划。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质问题

(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

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

(十一)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地理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三)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镇(街道)有关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国家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

(十五)承办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进一步加强自然

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是主管全市土地、矿产资源和测绘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财会股、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所有权益与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城市规划股、村镇规划股、耕地保护监督与生态修复股、地质与矿产资源管理股、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执法监督大队15个职能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4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兴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兴宁市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兴宁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兴宁市土地储备和征地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341.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36.7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73.1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8.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41.51	本年支出合计	7,341.5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341.51	支出总计	7,341.5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341.51	6,341.51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41	50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34	49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9	193.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3	3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2	17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1	87.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05	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2	4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4	38.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6.70	1,03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36.70	1,03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26.70	1,0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73.11	4,57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573.11	4,57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24.60	62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82.00	2,7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66.50	7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41.51	2,122.81	5,218.7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41	50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34	49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9	19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3	3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2	17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1	8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05	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2	4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4	3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农林水支出	1,036.70	0.00	1,036.7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36.70	0.00	1,036.7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26.70	0.00	1,026.7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73.11	1,391.11	3,182.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573.11	1,391.11	3,182.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24.60	62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82.00	0.00	2,782.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66.50	7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73	1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341.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36.7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73.1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8.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41.51	本年支出合计	7,341.5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341.51	支出总计	7,341.5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41.51	2,122.81	4,218.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41	501.4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34	491.3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9	193.5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3	34.3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2	175.6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1	87.81	0.00
[20808]抚恤	4.02	4.02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4.02	4.02	0.00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05	6.05	0.00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4.06	4.06	0.00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9	1.9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1.56	81.5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6	81.5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3.02	43.0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8.54	38.5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036.70	0.00	1,036.70
[21301]农业农村	1,036.70	0.00	1,036.70
[2130153]耕地建设与利用	1,026.70	0.00	1,026.7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0.00	10.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73.11	1,391.11	3,182.00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4,573.11	1,391.11	3,182.00
[2200101]行政运行	624.60	624.60	0.00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82.00	0.00	2,782.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00112]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400.00	0.00	400.00
[2200150]事业运行	766.50	766.5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8.73	148.7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8.73	148.7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8.73	148.7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122.8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44.13
[30101]基本工资	494.02
[30102]津贴补贴	450.30
[30103]奖金	261.41
[30107]绩效工资	20.3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6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7.8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56
[30113]住房公积金	148.7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2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98
[30201]办公费	68.9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5]水费	2.40
[30206]电费	8.60
[30211]差旅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6.4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66
[30302]退休费	227.9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4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05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6.0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218.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2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988.70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1,988.70
[312]对企业补助	400.00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4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18.98	118.98	0.00	0.00
“三公”经费	19.37	19.3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90	12.9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0	12.9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47	6.47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000. 00	0. 00	1, 00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000. 00	0. 00	1, 00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000. 00	0. 00	1, 000. 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 000. 00	0. 00	1, 000. 00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22.81	2,122.81	2,122.8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2,002.76	2,002.76	2,002.7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39.64	1,639.64	1,639.6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26	112.26	112.2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35	245.35	245.3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51	5.51	5.5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土地储备和征地服务中心	120.05	120.05	120.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4.48	104.48	104.4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1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218.70	5,218.70	4,218.70	1,00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4,818.70	4,818.70	3,818.70	1,00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兴宁市自然资源事务管理项目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最大程度发挥部门职能，强化自然资源管理作用，提高便民高效的民生服务水平等。
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兴宁市2024年第一批）梅市财资环[2023]42号	762.00	762.00	762.00	0.00	0.00	0.00	0.00	工程实施后产生的效益包括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生态系统服务与保障功能显著增强，构建起较为完善的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管理的体制机制，实现“山青、水秀、林优、矿绿、田良”的生态保护修复目标，实现“韩江秀水长青”、保障粤东供水安全、提升南岭山地生态安全、筑牢广东省和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屏障。
2024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退化土地、矿山、流域和森林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完成设置监测点（控制点、断面）数量1个、土地整治面积100公顷。
梅州市兴宁市2024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第一批粤财资环【2023】168号	1,820.00	1,820.00	1,82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兴宁市2024年度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99公顷，消除矿山地质灾害隐患，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粤财资环（2023）166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	1,026.70	1,026.70	1,026.70	0.00	0.00	0.00	0.00	实行基本农田保护补偿直接增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民生活水平，有效调动广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的积极性。
田长制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建立健全田长制工作体系；2.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守住耕地红线。3.严格管控耕地，确保耕地进出平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兴宁市土地储备和征地服务中心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储备工作经费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市土地储备和征地服务中心与土地储备管理公司二个单位，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员合署办公。承担全市土地征收业务指导、并代表政府收储土地，提供征地工地的使用效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341.51万元，比上年减少19,694.19万元，下降72.8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2024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支出预算7,341.51万元，比上年减少19,694.19万元，下降72.8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2024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9.37万元，比上年增加1.22万元，增长6.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9万元，比上年增加1.50万元。）比上年增加1.50万元，增长13.1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6.47万元，比上年减少0.28万元，下降4.15%，主要原因是按职能工作计划，土储中心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8.98万元，比上年减少22.26万元，下降15.76%，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规定，由机关事业在编人员实际人数做预算安排。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84.5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9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5.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9.6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1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732.0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195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9.62万元，主要是计算机、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